

理律盃研習營

主 題：內線交易

主辦單位：理律文教基金會、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東吳大學法學院

時 間：2012 年 9 月 15 日(星期六) 09:00-17:00

地 點：台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 56 號(東吳大學城中校區崇基樓 1705 會議室)

09:00-10:00	<p>開幕暨貴賓致辭 主辦單位：陳長文教授(理律文教基金會董事、理律法律事務所執行合夥人暨所長、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常務理事、政治大學法律學研究所、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東吳大學法學院王煦棋副院長 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陳純一理事長</p>
10:20-11:30	<p>專題一： 內線交易的基礎理論 主持人：李念祖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暨執行長、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理事長、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理事、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兼任教授、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主講人： 前司法院院長賴英照教授</p>
11:30-12:20	<p>專題二： 併購案中牽涉內線交易的案例介紹 主講人： 宋耀明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p>
13:20-14:40	<p>專題三： 內線交易蒐證實務 主持人： 李家慶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理律文教基金會董事) 主講人： 臺北地檢署許永欽主任檢察官</p>
15:00-17:00	<p>論 壇： 辯論技巧、書狀寫作與刑事訴訟案件之處理 主講人： 辯論技巧：林瑤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 法律文書寫作：吳至格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 刑事訴訟案件之處理：湯偉祥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p>

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

陳長文教授(理律文教基金會董事、理律法律事務所執行合夥人暨所長、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常務理事、政治大學法律學研究所、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王副院長、陳理事長、李律師、李執行長：大家好！

今天蘇永欽副院長臨時有事不能來，他非常願意跟各位同學聊一聊，各位將來一定會有機會跟蘇永欽副院長見面的。

理律盃模擬法庭辯論賽已經是第十二屆，十二年說起來很長，也很短。我昨天晚上稍微作了一些回顧，過去十二年、二十年、三十年、四十年，甚至回顧我在一九六三年進入台大，一九六七年畢業，至今四十五年。我大學的時候沒有模擬法庭這個門課，今天各法學院有些有，有些沒有模擬法庭課程。過去十二年理律盃的題目，不論是憲法、內線交易、國際海洋生物養護，都是學校教授的課程，有些是必修、有些是選修；學校基本上教的是理論，近幾年來可能比較好，想當年只有老師的講義、教材和課本，很少引用案例來作為教學或是同學們學習的材料。目前法學教育與各位同學從法學院、研究所畢業以後實際上要做的事，尚無法充分連結。各位同學從法學院、研究所畢業以後考取律師、檢察官、法官、高考、法制人員，最近幾年來制度比較好，司法官、律師都要實習，但是往往在實習的時候發現學校教你的有些地方是相當不夠，這涉及到法律教育的問題，跟模擬法庭辯論有一點關係，不過我想在這裡就不多提。

理律法律事務所的資深同事很多都在學校兼課，希望把在律師行業裡所學到的經驗跟學弟、學妹分享，盡我們在社會上對法律人的責任。十二年前理律文教基金會想到或許應該做一件事情，就是設計「理律盃」模擬法庭辯論賽，基本上是希望同學們能夠在學校念的課程之外，提早瞭解實際案例。各位同學在這一次面對的題目是「內線交易」，希望同學們能夠藉模擬法庭辯論賽的機會，注意社會上與法律有關係的新聞，其實所有的社會活動幾乎都跟法律有關係。如果各法學院願意把模擬法庭安排為必修的課程，讓每一位同學在學校就已經開始練習，到了每一個學校都做得非常棒的程度，理律盃模擬法庭辯論賽的目的也就實現了。

在美國法學院，不但設置模擬法庭的必修課，而且學校經由法律服務幫忙社會做公益。「Jessup Moot Court」是一個美國的模擬法庭練習，理律盃是我們的模擬法庭練習。過去十二年來有超過二百位老師參與指導理律盃，超過五百位老師擔任裁判，這些老師包括法官、檢察官、法學院老師、社會賢達、企業界等等，大家這一個努力是很認真的。最重要的當然是參賽同學，很高興看到今天十四個學校的同學，過去十幾年來各個學校的同學陸續參加，同學們覺得獲益良多。我們從 2003 年開始也在中國大陸這麼做，目前理律盃在大陸地區是全國高校法學院一個很受重視的項目，我想這個努力應該是非常有意義的。

教育傳播學告訴我們，如果你只用眼睛看東西，看過當時會覺得很震撼，但是真正可以一輩子記得的，可能只有百分之二十、百分之十，甚至於百分之五；不但看還要去聽，就像各位今天看到老師又聽到老師，最多只能夠抓住百分之三十、百分之四十；如果聽看之後，還動手去寫筆記，記得的可以達到百分之七十、百分之八十。這些仍然不夠！你的寫、你的看、你的聽跟我之間要有對話、有辯論，思考我講的話到底是什麼意思，我講的話並不當然有道理，那麼你就深深掌握這個議題了。習法要站在一個全觀的角度，其實，法律規定並不當然不能夠被你我挑戰，有一些例子中，你會發現法律定得非常不好，或者法律定得還可以，但是法官、檢察官

在適用法律上有所偏差；當然還有一種狀況是法律確實規定非常清楚，可是那個法律違反了憲法，或者並不符合法治原則。

從刀的「法制」到水的「法治」，也就是「Rule by Law」到「Rule of Law」。紀伯倫說過一句話：「將手指放在善惡交界之處，就能碰觸上帝的袍服。」「善惡交界」也就是是與非、正與反，要去作判斷，就好像是扮演上帝的角色要決定是對或不對，這時候你必須要戒慎恐懼。理律盃十月份開始進入辯論、對抗的時候，參賽同學彼此之間經過辯論、乃至交換正反方，才能真正得到最多。更重要的是法官對你的詰問，你要怎麼回答，讓法官覺得你講得非常有道理，或者儘管你的意見跟他不一樣，他還能夠接受你的意見、被說服，那就是最棒的！法官們也要學的，特別是最高法院的法官，越資深的人越應該一日三省吾身，如此才能能夠學到更多的東西。

另外一點，我希望同學們要成為全觀的法律人。在學校裡聽的甲說、乙說、丙說，甲說通常是通說，同學們要思考通說為什麼是通說，這一次你會被指定擔任代理人或者是檢察官，甲說、乙說、通說彼此之間產生對抗、互相爭取著真理。我們講的真理是什麼？重點還是透過各位同學自己親身對抗，甚至每天自己跟自己辯論，對法律有了認識。全觀法律人的意思是，你隨時都要想如果自己是對方，對方的道理是什麼？各位同學看到這些材料裡，內線交易的時間點究竟是哪一個點？而法律規定的那一點或是檢察官解釋的那一點，或者我們看到有很多最高法院的判決，判決的決定是不是當然就能夠涵蓋所有將來可能發生的情況？換句話說，你如何扮演上帝的角色？因此，要不斷地提醒自己做全觀法律人。當你擔任原告律師的時候，不要爭取原告不該爭取到的權利；反之亦然。尤其是今天十四個學校在場，所有的同學，假設三年、四年、五年、六年以後在法院見面，大家就要有這麼一個共同的默契、共識或是承諾，彼此除了律師倫理、檢察官倫理、法官倫理之外，對於法律的認知是什麼？法律本身是公平正義，法律要從公平正義來講，因為人類社會之所以需要法律，就是希望人類社會基於公平正義共存，甚至跟不是人類的其他動物、植物共存。這是從各個角度來講的全觀，角色的全觀、審級的全觀，一審、二審、三審、最高法院到了大法官都要全觀，千萬不能夠以為自己的想法當然符合所謂的「公平正義」。

最後，我想要講的是，在辯論的過程之中，「大前提、小前提、結論」聽起來是非常容易，最重要的是法律如何適用在事實裡而作出解釋。法律的立法、背景、法條解釋、文義解釋、論理解釋等等，這是我們所說的「實然」，但是「應然」又是什麼？在解釋的過程中，不要囿於文字，盡可能作應然的解釋。以此共勉之！

感謝各位老師、各位同學，也祝福研習營非常成功，謝謝！

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

王煦棋副院長(東吳大學法學院)

感謝尊敬的陳長文教授作了精闢的演講。導因於十多年前理律前輩這樣的動心起念，今天才能夠有理律盃這樣的平台，透過各個法學院所參賽，提升學生在校園裡還沒有涉入的實務面，獲得多元化、包羅萬象的學習。感恩這麼多年以來，理律文教基金會大力支持，讓模擬法庭辯論賽能夠辦得那麼有聲有色。

在東吳大學方面，今天我們所在的實習法庭是又再翻修完工的一個非常好的教學場所，這也說明了東吳大學對實習法庭教育的重視。東吳大學的整體教學中，英美法課程始終是我們的特色，在座陳長文老師與李念祖老師，在國際法的宏觀、國內實務上都提供教學相當大的支撐，有大宏觀提供這樣的一個平台讓學生參與，早一點接觸實務。當然這也要非常感謝國際法學會，陳純一理事長是首屈一指的國際法學者，多年來給予我們專業的支持。

今天的議程安排十分有分量，大家犧牲週末過來學習，一定不會虛渡時間。非常感謝李永芬執行長的戮力規劃，還有東吳大學主辦的侯瑞媛老師、林三欽老師的所有努力。期待這一次的研習營能夠非常成功、辯論賽場場精彩，大家也可以從中學到非常多的人生智慧。

最後，感謝行政團隊的付出，以及每一位同仁的參與！

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

陳純一理事長(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

各位老師、各位同學：大家好！

我昨天晚上在想今天要介紹一下當年辦理理律盃模擬法庭辯論賽、研習營的背景、理律盃與傑賽普的關係，可是思緒不知不覺回到去年十一月十二日。去年十一月十二日在政大與北京清華大學、北京大學合辦一場兩岸國際法學論壇的研討會，在研討會開幕式陳長文老師以「三個一甲子」來分析兩岸關係。數字常常會帶給我們不同的感覺，我算一算理律盃模擬法庭辯論賽到今年是第十二屆，第十二屆有什麼樣的意義呢？我腦中浮現了一些場景，第一個場景是我和李念祖老師討論理律盃的第一屆、第二屆，我們思索後當時想到用「二〇〇一年」開始。第二個場景，當時的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理事長馬英九還是市長，和在座幾位老師在台北市政府討論，決定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要參與這個活動。第三個場景，就在這個東吳大學的實習法庭，當時我帶著我的孩子來聽陳長文教授的演講，當年他是小學生，十二年後他現在已經是高中生了。

這十二年之間有很多改變、也有很多沒有改變。不變的是十二年來我每一屆都有參與；理律文教基金會和理律法律事務所追求卓越、培育後進的心意也沒有改變。其次，剛才王副院長提到東吳大學法學院對於國際法、英美法的投入，目前在台灣依舊是這個教學領域裡非常積極、努力的，這也是當年第一屆我們為什麼和東吳大學合辦。第三，二〇〇一年的主辦單位是理律、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和東吳大學，在第十二屆，主辦單位剛好又回來了。第四，當年主要參與、推動的是陳長文教授、李念祖教授、李永芬執行長，他們的熱心和對這個活動的支持歷經十二年也沒有改變，我覺得很高興。

什麼東西改變了？理律盃剛開始，當年有九隊、十隊參加就很高興了，現在已經有十四隊，普及度越來越廣。這個活動在大陸地區更不得了，現在已經有三十幾隊參加，大陸地區的學校更把這當作年度盛事。這是一個好的改變，這個改變要讓在座的同學想一想，你們面對什麼樣環境上的變？我們常說各位所面臨的競爭既有水平面、也有垂直面，所謂「水平面」是在座同學在某種意義上來講都是你的競爭對手；所謂「垂直面」是你的前三屆、後三屆可能都是競爭對手。其次，大家都很關心涉外、國際活動，現在國家考試開始考國際公法、智慧財產權法、勞工法、證券交易法，非常多元化，這也不是十二年前司法官、律師考試所想的，換句話說，各位所處的環境現在視接受全球化為當然，而且也無法躲避，如果希望未來的人生更宏觀，這恐怕是所要面對的變化，也就是陳長文老師所提到超國界法的概念。第三，當年第一屆主辦的同學們是東吳大學研究所國際法組，這些同學現在當律師或者在WTO代表團裡擔任法律顧問，所以人事也有很大的變化。這個變化是當然的，現在回過頭看，他們都算是有成就的。

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理律文教基金會與東吳大學合辦這個活動，我們從開始就想，這不只是單純比賽，我們都把理律盃視為法學教育的一環。剛才陳長文老師提到一個概念，並不是說理律要功成身退，這個法學教育的責任不是只有理律文教基金會，而是每一個大學法學院、每一個老師所關心的。對各位同學來講，你們要善加利用這個機會，藉由這個教育活動提升法學素養，從單純聽講到直接地說、直接地寫。

我期許我們幾個主辦單位不是只有十二年，希望將來還有一甲子、兩個甲子繼續到三個甲子，一直能把這個好的活動推廣下去，謝謝各位！

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

李念祖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暨執行長、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理事長、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理事、東吳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兼任教授、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陳理事長、在座的各位：

誠如剛剛陳理事長所說，大家都知道有一個Jessup Moot Court的世界性比賽，凡是參加過的人都深深體會到這個活動好處，就是給我們一個機會去思考，怎麼樣將在學校課堂裡所學到的知識運用在實務上。這一個過程對於以後從事實務工作，是非常重要的橋樑，也會讓自己進入職場後很快地學習、用法律專業幫社會解決問題。我們辦理律盃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希望同學們能使用自己的母語，練習表達，練習辯論表達，跟實務議題溝通、銜接。

今年理律盃的題材是證券交易法。我們每一年都會選不同的領域，有一個共同基礎，就是選擇課堂上比較少教、但是實務上經常發生又非常重要的領域，希望同學能夠透過參加這一場比賽，實際上相當於上了一門課，不過是要自己學習從案例中尋找解決案例的知識。在這個過程中學會怎麼樣找知識、找答案，將來實務工作每天要做的也就是這樣一件事情。這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因為這個社會上有許多需要幫助的人，當事人找到你、把問題交給你，都是最困難的問題，希望你幫他解決問題。律師不能閉著眼睛接案子，有道理的案子才能接，有沒有道理是要經過仔細研究、深入思考，而且常常要不服通說、思考道理以後，才能真正幫當事人找到解決問題的路。很可能一開始一條路都沒有，但是深入思考之後問題豁然解決。模擬法庭案例的學習就是希望幫助各位能夠早一點接觸，培養實務工作上運用知識的能力，這是我們辦這個活動的用心。

今天這個研習營是要提供給各位一些包括程序上、實體上解決問題可能有用的方法、資訊，我相信各位今天週末的時間是不會浪費的。在這裡祝福各位，謝謝大家！

理律盃研習營貴賓致詞紀要

李永芬執行長(理律文教基金會)

首先謝謝大家，有很多同學從中南部來，相當辛苦；國防管理學院的同學經過多次向學校申請、報告，才來到現場，也十分不容易。希望大家參與理律盃活動之後，會如上次我在準備工作時所說的，感覺到從參與的過程中獲得非常實在的經驗，這個經驗的收穫比獎項還重要得多。我總是跟大家講，獎項並不是比賽的重點，真正的重點是大家藉此對於議題的認識與研究，和你在過程當中所體會到的團隊合作。大家假如沒有參加過模擬法庭辯論的經驗，我相信被裁判一問，可能原來想好的論點都會一片空白，但這就是很寶貴的成長經驗，像我到現在對三十年前隨陳長文老師上談判桌時害怕的心情還記得很清楚。各位透過這個過程成長，不要在意十月底比賽的成績如何，我們的目的不是在得獎，而是參與。

我回應剛剛提到的大陸交流問題。我們在2002年與北京清華大學談到舉辦理律盃活動，當時的王晨光院長覺得很有意義，所以次年就與理律文教基金會一起舉辦模擬法庭辯論賽，到今年是第十年。從2003年到2012年，大陸同學有很明顯的改變，就如同方才陳純一老師所講的。我們今年還是如往年一樣，冠軍隊在十二月初會到北京參加大陸理律盃活動的交流。希望大家能夠仔細思考自己的成長和大陸年輕人成長的方式，珍惜互相交流的機會。理律盃在台灣與大陸的不同是，大陸學校很積極地組織、訓練同學，因為大陸有六、七百所法學院，不是每個學校都可以參加，而是由主辦單位邀請，大陸的學校都非常重視這個活動，同學不會放棄參加機會。台灣同學是自己組隊報名，我相信同學在準備過程當中覺得有點辛苦，或者是希望學校多給予一點支持。然而在台灣現階段多元化的環境下，同學自己尋求、選擇的學習方式往往帶來非常深刻而長遠的作用。我們希望在台灣推動模擬法庭教育的過程當中，能夠跟學校有更多的交流，例如每年為老師們舉辦一場關於模擬法庭辯論教育方式的研習營。也歡迎同學們邀請學校裡的指導老師一起來參加在十月辯論賽頒獎完的「理律之夜」餐會，讓大家對於這個活動更加認識和支持。

希望你們能夠充分地在這個活動裡用很自由、輕鬆的心情、但是很認真的態度，完成學習。謝謝大家！

